

# 偃师区 2024 年公开招聘高中教师进入体检 人员名单及体检有关事宜的通知

根据《偃师区 2024 年公开招聘高中教师工作实施方案》规定的程序和办法，笔试、面试工作已经结束。现将考生进入体检环节人员名单予以公布（见附件），并将体检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请进入体检的考生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上午 7:00 前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原件在洛阳市偃师区教育局院内（洛阳市偃师区兴隆街 39 号）集合，迟到 5 分钟即 7:05 未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考生需携带黑色水笔 1 支，一寸照片 2 张。体检费用（约 300 元）由体检医院统一收取。

二、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的有关规定和河南省教师资格管理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7 年修订）〉的通知》（豫教资办〔2017〕4 号）的规定进行。

三、体检不合格者不得进入考察与聘用环节。因考生自动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形成的空缺，可从报考同一职位并参加面试的人员中，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递补（现场面试成绩须达到规定分数以上）。递补信息以电话通知为准，请参加过面试的考生保持电话畅通，连续三次电话联系未果的视为放弃。

四、体检注意事项

1.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因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者，后果自负。

2.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

3.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8--12小时。

4.女性受检者哺乳期、生理期、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处于妊娠期的人员需本人携带由县级以上综合医院开具的怀孕诊断证明书并在集合现场一并提交书面申请（书面申请应包含姓名、身份证号、预产期时间、申请延期检查的项目和个人手写签名等要素），可以暂不进行体检项目中的妇科、X光等项目检查。处于生理期的，请告知体检医生，可暂不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生理期结束后再补检。

5.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切勿漏检。《体检表》需经体检医院工作人员核查，确认无漏检项目方可离开。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视为体检结果不合格。《体检表》需由考生本人填写的内容，要求字迹清楚，无涂改。体检过程中要听从工作人员和医务人员安排，不能擅自离队单独行动，严禁与外界联系，严禁家属等无关人员陪同。

6.体检时应着装宽松，不佩戴项链、耳环、有职业特征的饰品或明显标志。携带的手机等通讯工具须关闭后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体检结束时领回，通过扫码支付的方式直接与体检医院结算。未按规定上交手机等通讯工具的，按违

规处理。

7.体检结果将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公布，不再采用其他方式通知，请考生注意登录查看。

8.体检人员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可提出复检要求。复检只能进行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附件：[偃师区 2024 年公开招聘高中教师进入体检人员名单](#)

偃师区 2024 年公开招聘高中教师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 8 月 15 日